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7-086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黔南州独山县人民政府于2015年2月2日就有关“独山县人民医院及及中医院迁建事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着“平等、自愿、公正”和双赢互惠的原则，进行了友好认真的洽谈，并签署了《黔南州独山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独山县人民医院及中医院迁建合作协议书》。该项目总投资概算为人民币7亿元（合同的成交价最终以中标价及评审价结算为准）。公司已于2015年2月3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号）。

就以上事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尚荣”）于近日分别与独山县人民医院、独山县中医院签署了《独山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独山县中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详细情况如下：

一、合同风险的提示

（一）上述合同存在院方及其他主管部门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要求变更项目完工时间的风险。

（二）由于项目实施建设周期较长，公司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价格及人力成本随国民经济景气程度、市场供求等因素的变化而波动，公司面临因原材料价格及人力成本波动而导致项目经营成本上升的风险；

（三）影响项目进度的因素较多，项目资金是否按时到位、项目管理人员和工程人员是否能够满足该项目的实际需求等都将影响项目的实施进度。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一）独山县人民医院

1、贵州省独山县人民医院始建于上世纪40年代，是一所集医疗、教学、预防、保健、科研、急救、康复为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目前独山县人民医院占地面积18050.2平方米，建筑面积24000余平方米，拥有职工近300左右人，床位370张。

2、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与独山县人民医院无交易。独山县人民医院系公益非营利性事业单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贵州省独山县人民医院经贵州省独山县卫生局核准登记的二级甲等公立医院，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行相关义务的能力。

（二）独山县中医院

独山县中医院始建于1982年，是一所专科医院。目前独山县中医院共拥有建筑面积为10000余M²的综合业务楼二幢，拥有职工134人，床位100张。

2、2014年、2015年、2016年公司与独山县中医院无交易。独山县中医院系公益非营利性事业单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独山县中医院经贵州省独山县卫生局核准登记的专科医院，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行相关义务的能力。

（三）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是独山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是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事业行政审批和业务主管单位，2014年由独山县卫生局和独山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合并组建而成。地址位于独山县国资大厦三楼。目前，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163家，其中：政府举办卫生机构14家、社会举办医疗机构6家、个体诊所21所、村级医疗机构122家，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独山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1、合同双方

甲方：独山县人民医院

乙方：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公司”）

丙方：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项目名称：独山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人民医院项目”）。

3、项目内容（建设范围）：包括门诊、医技、住院等全院的整体规划设计；主体工程建设和室内外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采购和配置医疗设备及机电安装设备、信息化系统及设施等医院扩建建设项目。

4、合同价格：人民医院项目工程合同暂定价总额为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00元），最终合同总额以各分项项目竣工结算审计的最终合计总额为准。

5、建设期限：36个月。

6、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支付。本项目总额70%建设资金由公司负责融资筹集，独山县人民医院项目的融资贷款资金本息由独山县人民医院偿还。

7、项目建设地址：贵州省独山县经济开发区独山大道南侧。

8、其他：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独山县人民医院须公司方出具乙方认可之有效文件，明确付款来源及还款的保证措施及相关文件（含政府出具的未能如期还款时同意并批准独山县人民医院改制、把债权转为股权的相关文件），以及提供银行“买方信贷及保理融资”业务或其他融资业务所需的材料及相关手续。本合同项下的设备设施在独山县人民医院付清本合同项目建设工程款和融资贷款及利息后拥有所有权，无论债权是公司或公司合作银行，独山县人民医院将按本合同严格履行还款付息责任。

（二）《独山县中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1、合同双方

甲方：独山县中医院

乙方：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公司”）

丙方：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项目名称：独山县中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中医院项目”）。

3、项目内容（建设范围）：包括门诊、医技、住院等全院的整体规划设计；主体工程建设和室内外装修工程；室外配套工程；采购和配置医疗设备及机电安

装设备、信息化系统及设施等医院扩建建设项目。

4、合同价格：中医院项目工程合同暂定价总额为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元），最终合同总额以各分项项目竣工结算审计的最终合计总额为准。

5、建设期限：36个月。

6、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支付。本项目总额70%建设资金由公司负责融资筹集，本项目的融资贷款资金本息由独山县中医院偿还。

7、项目建设地址：贵州省独山县白泉镇城南大道侧。

8、其他：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独山县中医院须向公司出具公司认可之有效文件，明确付款来源及还款的保证措施及相关文件（含政府出具的未能如期还款时同意并批准独山县中医院改制、把债权转为股权的相关文件），以及提供银行“买方信贷及保理融资”业务或其他融资业务所需的材料及相关手续。本合同项下的设备设施在独山县中医院付清本合同项目建设工程款和融资贷款及利息后拥有所有权，无论债权是公司或公司合作银行，独山县中医院将按本合同严格履行还款付息责任。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独山县人民医院签署《独山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合同暂定价（人民币）为5亿元整，年均合同金额占本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8.56%；公司与独山县中医院签署《独山县中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合同暂定价（人民币）为2亿元整，年均合同金额占本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3.43%。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对公司2017年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项目的实施将对上市公司未来几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2、上述合同的签署不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及履约能力分析

合同双方履约能力分析

1、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成立于1998年，主要提供以洁净手术部为核心的医疗专业工程整体解决

方案，服务的客户为各综合、专科医院等医疗机构，公司的主营业绩与医院建设发展密切相关，在长期的经营中，公司在开展医院洁净手术部建设的同时，配套开展医疗设备销售、医院后勤托管两项业务，并逐渐形成目前的以“以洁净手术部为核心的医疗专业工程整体解决方案”为主、以“医疗设备销售”、“医院后勤托管服务”为补充的业务结构，公司是国内医疗专业工程领域最大的服务商之一。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由主要提供以洁净手术部为核心的医疗专业工程解决方案转变成提供以现代化医院建设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在医疗专业工程的经验、技术、质量及合同项下的设计、采购、生产、施工等所有方面都具备了履约上述合同的资质和能力。

综上，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了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2、院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1）独山县人民医院始建于上世纪 40 年代，是一所集医疗、急救、教学、科研、预防为一体的综合性医院；独山县中医院始建于 1974 年，是一所专科医院。

（2）上述项目涉及的医院系公益非营利性事业单位，独山县人民医院及独山县中医院具有较大的医疗门诊量，同时两家医院明确付款来源及还款的保证措施及，同时两家医院别在合同项下的设备设施在付清合同项目建设工程款和融资贷款及利息后拥有所有权，无论债权是公司或公司合作银行，两家医院将按本合同严格履行还款付息责任，因此公司已将本项目的风险控制到了最低限度。

综上，董事会认为，独山县人民医院及独山县中医院，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与独山县人民医院以及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签订的《独山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二）公司与独山县中医院以及独山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签订的《独山县中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三）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7日